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切实履行公司及股东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保证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培育新质生产力的战略部署，以创新驱动为核心，全面深化“户外+芯片”双主业战略。通过持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突破多领域核心技术壁垒，推动产业链升级；依托智能化、数字化手段优化供应链管理及运营效率，降本增效；聚焦绿色低碳转型，将可持续发展理念融入产品研发与生产全流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9,158.96 万元，同比增长 14.44%，实现归母净利润 10,662.31 万元，同比增长 48.50%，以高质量增长夯实行业地位，主导参与多项国家级标准制定，助力产业链“强基补链”，以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链协同布局为抓手，推动关键领域自主可控，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持续释放新质生产力对高质量发展的核心牵引力。

二、2024 年度董事会重点工作情况

（一）完善公司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担保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制定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规则》，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各项制度，能够满足公司管理的各项要求及保障各项业务活动正常运行，保证内部控制体系有效执行。

（二）董监高增持，增强投资者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以及维护股东利

益和增强投资者信心，自 2024 年 1 月 31 日起 6 个月内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合计增持公司股份 517,200 股，占总股本的 0.0612%（计算相关比例时，总股本已剔除当时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累计增持金额 2,434,976.35 元。

（三）积极推出股份回购方案，提振市场信心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整体价值的判断，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推动公司股票价格向长期内在价值的合理回归，促进公司稳定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等情形下，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2024 年 1 月 31 日至 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回购股份合计 11,925,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50,018,961.5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基本面的判断，为维护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以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经综合考虑公司股票二级市场表现、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并将按照有关回购规则和监管指引要求在规定期限内出售。2024 年 2 月 6 日至 2024 年 3 月 15 日公司回购股份合计 20,112,72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28%，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 100,008,886.48 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2024 年度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1、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2、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再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3、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会议审

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芯能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5、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股东大会决议得到有效的实施。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三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严格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在各自的专业领域，就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其中，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年度战略规划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定期报告、内部审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议了年度董事薪酬、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

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良性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现场接待、投资者热线、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有效地增进了投资者与公司的交流。公司始终将投资者关系管理作为一项长期工作来推进，通过与投资者和机构之间的良好互动与沟通，增进社会公众对公司投资价值的了解，增强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信心，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四、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建立起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2025 年董事会将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一）推动发展战略实施，确保经营目标落实到位

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督促管理层做好各项经营计划，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从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勤勉履职，积极协助制定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明确业务拓展方向，努力推动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实施，协助部署安排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目标，确保年度各项任务目标落实到位。

（二）继续提升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及公司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公司董事会将继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资本市场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按层次、全方位的沟通机制，通过各种渠道让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的前景趋势，引导价值投资，加深投资者对企业的了解和信任，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高效的互动关系。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7日